证券代码:600611 900903　股票简称:大众交通 大众B股　编号:临2007—005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提案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于2007年4月19日上午在上海市委党校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委托代理人共111名,代表股份数305,803,556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7.83%。

其中A股股东(股东授权代理人)共81人,共持有公司304,419,691股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66%;

B股股东(股东授权代理人)共30人,共持有公司1,383,865股有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7%;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出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并通过了《2006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305,803,556(三亿零五佰八拾万零三仟五佰五拾六)股,意见如下:

同意:305,739,467(三亿零五佰七拾三万九仟四佰六拾七)股

占99.9790 %

反对:0(零)股

占0.0000 %

弃权:64,089(六万四仟零八拾九)股

占0.0210 %

参加表决的A股股数为:304,419,691(三亿零四佰四拾一万九仟六佰九拾一)股,意见如下:

同意:304,407,902(三亿零四佰四拾万零七仟九佰零二)股

占99.9961 %

反对:0(零)股

占0.0000 %

弃权:11,789(一万一仟七佰八拾九)股

占0.0039 %

参加表决的B股股数为:1,383,865(一佰三拾八万三仟八佰六拾五)股,意见如下:

同意:1,331,565(一佰三拾三万一仟五佰六拾五)股

占96.2207 %

反对:0(零)股

占0.0000 %

弃权:52,300(五万二仟三佰)股

占3.7793 %

2、审议并通过了《200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305,803,556(三亿零五佰八拾万零三仟五佰五拾六)股,意见如下:

同意:305,739,467(三亿零五佰七拾三万九仟四佰六拾七)股

占99.9790 %

反对:0(零)股

占0.0000 %

弃权:64,089(六万四仟零八拾九)股

占0.0210 %

参加表决的A股股数为:304,419,691(三亿零四佰四拾一万九仟六佰九拾一)股,意见如下:

同意:304,407,902(三亿零四佰四拾万零七仟九佰零二)股

占99.9961 %

反对:0(零)股

占0.0000 %

弃权:11,789(一万一仟七佰八拾九)股

占0.0039 %

参加表决的B股股数为:1,383,865(一佰三拾八万三仟八佰六拾五)股,意见如下:

同意:1,331,565(一佰三拾三万一仟五佰六拾五)股

占96.2207 %

反对:0(零)股

占0.0000 %

弃权:52,300(五万二仟三佰)股

占3.7793 %

3、审议并通过了《2006年财务财务决算及200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305,803,556(三亿零五佰八拾万零三仟五佰五拾六)股,意见如下:

同意:305,726,372(三亿零五佰七拾二万六仟三佰七拾二)股

占99.9748 %

反对:0(零)股

占0.0000 %

弃权:77,184(七万七仟一佰八拾四)股

占0.0252 %

参加表决的A股股数为:304,419,691(三亿零四佰四拾一万九仟六佰九拾一)股,意见如下:

同意:304,407,902(三亿零四佰四拾万零七仟九佰零二)股

占99.9961 %

反对:0(零)股

占0.0000 %

弃权:11,789(一万一仟七佰八拾九)股

占0.0039 %

参加表决的B股股数为:1,383,865(一佰三拾八万三仟八佰六拾五)股,意见如下:

同意:1,318,470(一佰三拾一万八仟四佰七拾)股

占95.2745 %

反对:0(零)股

占0.0000 %

弃权:65,395(六万五仟三佰九拾五)股

占4.7255 %

4、审议并通过了《2006年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06年公司共实现税后利润22832.22万元,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修订后的《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公司按法定顺序进行分配,预案如下:

(一)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5055.52万元(含子公司提取2345.10万元);

(二)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公司本年可分配利润17776.70万元,加上上年未分配利润22431.27万元,合计未分配利润为40207.97万元。以2006年末总股本80824.71万股为基数,拟按10:3的比例派送红股,共计分配24247.41万元。此方案实施后,留存未分配利润15960.56万元,结转以后年度使用。

具体实施办法与时间,公司另行公告。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305,803,556(三亿零五佰八拾万零三仟五佰五拾六)股,意见如下:

同意:305,686,459(三亿零五佰六拾八万六仟四佰五拾九)股

占99.9617 %

反对:53,008(五万三仟零八)股

占0.0173 %

弃权:64,089(六万四仟零八拾九)股

占0.0210 %

参加表决的A股股数为:304,419,691(三亿零四佰四拾一万九仟六佰九拾一)股,意见如下:

同意:304,354,894(三亿零四佰三拾五万四仟八佰九拾四)股

占99.9787 %

反对:53,008(五万三仟零八)股

占0.0174 %

弃权:11,789(一万一仟七佰八拾九)股

占0.0039 %

参加表决的B股股数为:1,383,865(一佰三拾八万三仟八佰六拾五)股,意见如下:

同意:1,331,565(一佰三拾三万一仟五佰六拾五)股

占96.2207 %

反对:0(零)股

占0.0000 %

弃权:52,300(五万二仟三佰)股

占3.7793 %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07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

集团根据2007年年度投资计划并遵循“合理调配、有效使用”的原则,权衡审定了2007年公司整体资金需求量、资金使用用途和筹资来源。在此基础上考虑集团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以及年内贷款资金需要,2007年集团公司对所有控股公司及其对下属控股公司的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和票据等担保最高额控制在15亿元之内(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控股子公司担保额控制在5.2亿元之内,主要为上海大众汽车租赁公司、上海大众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上海嘉定大众公共交通有限公司、上海大众公共交通汽车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大众国际会议中心有限公司、黑龙江大众新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预计将超过净资产50%。上述预案有效期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305,803,556(三亿零五佰八拾万零三仟五佰五拾六)股,意见如下:

同意:305,659,242(三亿零五佰六拾五万九仟二佰四拾二)股

占99.9528 %

反对:0(零)股

占0.0000 %

弃权:144,314(拾四万四仟三佰拾四)股

占0.0472 %

参加表决的A股股数为:304,419,691(三亿零四佰四拾一万九仟六佰九拾一)股,意见如下:

同意:304,368,522(三亿零四佰三拾六万八仟五佰二拾二)股

占99.9832 %

反对:0(零)股

占0.0000 %

弃权:51,169(五万一仟一佰六拾九)股

占0.0168 %

参加表决的B股股数为:1,383,865(一佰三拾八万三仟八佰六拾五)股,意见如下:

同意:1,290,720(一佰二拾九万零七佰二拾)股

占93.2692 %

反对:0(零)股

占0.0000 %

弃权:93,145(九万三仟一佰四拾五)股

占6.7308 %

6、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支付会计师事务所报酬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具有证券业务从业许可证。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和浩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一贯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以及在独立审计中介机构中的良好声誉,2007年度公司拟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境内审计机构、聘请浩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的境外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305,803,556(三亿零五佰八拾万零三仟五佰五拾六)股,意见如下:

同意:305,700,087(三亿零五佰七拾万零八拾七)股

占99.9662 %

反对:33,008(三万三仟零八)股

占0.0108 %

弃权:70,461(七万零四佰六拾一)股

占0.0230 %

参加表决的A股股数为:304,419,691(三亿零四佰四拾一万九仟六佰九拾一)股,意见如下:

同意:304,368,522(三亿零四佰三拾六万八仟五佰二拾二)股

占99.9832 %

反对:33,008(三万三仟零八)股

占0.0108 %

弃权:18,161(一万八仟一佰六拾一)股

占0.0060 %

参加表决的B股股数为:1,383,865(一佰三拾八万三仟八佰六拾五)股,意见如下:

同意:1,331,565(一佰三拾三万一仟五佰六拾五)股

占96.2207 %

反对:0(零)股

占0.0000 %

弃权:52,300(五万二仟三佰)股

占3.7793 %

7、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监事津贴的议案》

鉴于独立董事、独立监事在公司经营决策中的重要贡献,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效益和其他同类公司的独立董事津贴情况,公司拟自2007年起,独立董事、监事每年的工作津贴调整为每人人民币5万元(含税),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参加表决的股数为:305,803,556(三亿零五佰八拾万零三仟五佰五拾六)股,意见如下:

同意:305,696,037(三亿零五佰六拾九万六仟零三拾七)股

占99.9648 %

反对:33,008(三万三仟零八)股

占0.0108 %

弃权:74,511(七万四仟五佰拾一)股

占0.0244 %

参加表决的A股股数为:304,419,691(三亿零四佰四拾一万九仟六佰九拾一)股,意见如下:

同意:304,368,522(三亿零四佰三拾六万八仟五佰二拾二)股

占99.9832 %

反对:33,008(三万三仟零八)股

占0.0108 %

弃权:18,161(一万八仟一佰六拾一)股

占0.0060 %

参加表决的B股股数为:1,383,865(一佰三拾八万三仟八佰六拾五)股,意见如下:

同意:1,327,515(一佰三拾二万七仟五佰拾五)股

占95.9281 %

反对:0(零)股

占0.0000 %

弃权:56,350(五万六仟三佰五拾)股

占4.0719 %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公司临时股东大会的全过程经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现场见证并出具《2006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该所认为,本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未有股东提出新提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的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4月19日

股票简称:天科股份　股票代码:600378　编号:临2007-007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07年4月13日上午10:00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7名。董事古共伟因出差、董事陈健因有事,未出席会议皆委托董事周江宁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林峰先生主持。会议合法有效。

董事古共伟、陈 健、周江宁对以下决议发表了不同意见:1、对决议二、1投了弃权票及其理由;2、对决议二、4投了弃权票及其理由;3、对决议四投了弃权票及其理由;4、对决议六投了反对票及其理由;5、对决议七投了反对票及其理由;6、对决议八投了弃权票及其理由。

经充分反复的讨论,会议审议并于2007年4月18日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股改费用冲减资本公积金的决议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项决议。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2006年11月9日实施完毕,根据财政部财会便[2006]10号《关于上市公司股改费用会计处理的复函》,在2006年度,将公司股改相关费用共计3,693,352.06元冲减公司资本公积金。

二、关于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和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决议

1、关于同意中昊财务公司进行重组的决议

6票同意,0票反对,3票弃权(古共伟、陈 健、周江宁),审议通过了该项决议。

目前中昊财务公司处于限期重组,重组不成则实施市场退出,进入破产清算程序的状况,若重组成功债权人可以收回本金5%的现金。为了最大限度挽回公司损失,董事会原则上同意中昊财务公司进行重组,并授权公司经营班子签署同意重组相关协议。

古共伟、陈 健、周江宁弃权理由:放弃全部债权,换取5%的现金回收存在不确定因素。

2、关于中昊财务公司存款计提坏帐准备的决议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项决议。

中昊财务公司如重组,除5%的本金外,其余债权收回的可能性极小,董事会同意对其余债权全额计提坏帐准备,扣除2005年计提的2,021,121.46元,2006年尚需计提13,747,950.80元,影响减少2006年度利润总额13,747,950.80元。

3、关于对已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进行核销处理的决议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项决议。

经清查,已取得对方单位已破产、注销等有关确凿证据,表明已经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单位共计九家,合计金额551,500.59元。董事会同意对已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551,500.59元进行核销处理。

4、关于对部分应收账款用个别认定法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决议

6票同意,0票反对,3票弃权(古共伟、陈 健、周江宁),审议通过了该项决议。

对账龄长,金额小,多次催收无法收回,预计存在损失的108家单位的应收账款合计金额7,122,636.33元,董事会授权经营班子认真核实,提供详实可靠数据,并按会计准则要求,用个别认定法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古共伟、陈 健、周江宁弃权理由:全额计提依据不充分,建议进一步核实。

三、关于CO2超临界萃取天然植物有效成份项目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项决议。

该项目属于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计划总投资4680万元,预计投产后年收益1405万元。2002年5月开始,共投入资金739.55万元。2003年CO2萃取项目与其他项目一道暂估转入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考虑市场变化的原因,该项目至今尚未实施,亦无收益。2005年,公司在对固定资产进行清理时发现CO2萃取项目未办理竣工决算和交接手续,并对原投入情况进行了清理发现,原投入主要包括:根据2001年6-9月与西南化研院签定的“关于投资二氧化碳超零界萃取项目前期建设协议书”、“委托研究开发协议书”出资建设和开发的工业试验性装置、相关技术资料研究开发费用、设计费以及分摊的建设管理费。根据审计师意见,该资产已属于无效资产,出于会计谨慎性原则,董事会同意对帐面净值4,838,364.49元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计入2006年度损益。

董事会同时责成公司发展部对该项目多年实施情况,实际状况作出详细调查报告,提交董事会备案。

四、关于长期股权投资—西昌燃气有限责任公司计提减值准备的决议

6票同意,0票反对,3票弃权(古共伟、陈 健、周江宁),审议通过了该项决议。

西昌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是2003年4月本公司出资270万元(占90%)与西昌家居管道液化气公司出资30万元(占10%)共同组建成立。西昌燃气公司一直未从事经营活动,在管理上比较混乱,2007年3月发现,该公司帐上资金被非法盗取了108.65万元,现已报案。

由于被盗案件涉及刑事案件,根据管理层对西昌燃气公司资产状况及案情处理收回资金的判断,以及公司法律顾问的法律意见书,董事会同意对西昌燃气被盗的1,084,100.00元计提90%减值准备;对除已收回的估计价值5万元的桑塔纳轿车外,其余“长期股权投资—西昌燃气”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古共伟、陈 健、周江宁弃权理由:涉及刑事案在侦破过程中,减值原因公告后有负面影响,不利于破案。

五、关于泸州分公司存货减值和其他存货损失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和报废处理的决议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项决议。

董事会同意对泸州分公司存在减值的存货参照四川德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川德评字(2007)第004号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计提41,677.60元存货跌价准备;对已无使用和转让价值或已变质的存货4,496,284.33元进行报废处理。两项共计影响减少2006年度利润4,537,961.93元。

同时董事会要求经营班子严格按照公司资产管理相关规定进行管理,对各部门提出的无用资产、报废资产,及时清理、上报,办理相关手续。

六、关于报废、盘亏和存在减值迹象固定资产的报废、盘亏处理及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

6票同意,3票反对(古共伟、陈 健、周江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项决议。

1、董事会同意对需要报废的固定资产原值16,974,674.94元,净值1,784,876.44元作报废处理;对盘点过程中发现的盘亏固定资产原值271,601.64元,净值123,183.94元,作盘亏处理。

2、对存在减值迹象固定资产,根据公司清理结果(见关于2006年末资产清理情况的汇报),鉴于其因工艺技术落后、市场需求发生变化等原因,导致停产、闲置的固定资产,董事会同意根据四川德维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川德评字(2007)第004号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同时董事会责成经营班子对评估结果进行核实确认,与评估师事务所协调沟通于2007年4月16日完成沟通工作,出具报告,以保证2006年年度报告的准时披露。

古共伟、陈 健、周江宁反对理由:资产评估报告中存在明显错误,具体金额待核实后再表决。

七、关于负载性催化剂项目调整会计科目的决议

6票同意,3票反对(古共伟、陈 健、周江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该项决议。

该项目属于委托技术研究开发项目,转入固定资产不妥,董事会同意根据实际情况,按会计准则原则调整。

同时董事会责成经营班子对该项目具体实施、验收、交接及相关资料等情况详细调查,提交详实资料报董事会备案。

古共伟、陈 健、周江宁反对理由:该项开支应列入无形资产而不应进入成本(技术使用费)

八、关于超微细重质碳酸钙项目资产全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

6票同意,0票反对,3票弃权(古共伟、陈 健、周江宁),审议通过了该项决议。

2003年1月28日公司在雅安市生态科技工业园区兴建超微细重质碳酸钙项目,支付全部土地款总额地50%共计250万元。该项目因本公司自身原因一直没有投资建设。根据国家土地管理法规以及公司与雅安市生态科技工业园区管委会签订的相关协议,公司支付的土地款很可能无法收回。董事会同意对其全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影响减少2006年度利润2,515,155.00元。

古共伟、陈 健、周江宁弃权理由:依据不足。岷山管委会无回函。

特此公告

四川天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年4月19日

股票简称:北新建材　股票代码:000786　公告编号:2007-006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07年4月16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在公司董事会成员充分了解所审议事项的前提下,本次会议于2007年4月19日采用传真方式(包括直接送达)进行表决,全体9名董事参加了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过审议,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北新物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北新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新物流”)是公司控股80%的子公司。北新物流在建设银行深圳市分行和农业银行深圳分行的合计26,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即将到期。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北新物流拟继续向上述两家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公司同意为北新物流提供以下担保:

1、为北新物流在农业银行深圳分行的期限一年的20,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

2、为北新物流在农业银行深圳分行的期限一年的10,0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保证担保。该额度允许北新物流控股子公司深圳北新贸易有限公司共同使用,其使用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万元,并由公司和北新物流共同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以上担保金额合计为人民币30,000万元整。

截止到2007年4月18日,公司对外担保全部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总额为89,867万元,占公司200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合并会计报表净资产的57.08%。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鉴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北新物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决定于2007年5月11日召开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议案。

该议案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000786　证券简称:北新建材　公告编号:2007-007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召开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2007年5月11日下午15:30

2.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西路16号公司办公楼5层会议西厅

3.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5.出席对象:

(1)2007年5月8日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本公司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委托代表出席;

(2)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董事会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为北新物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该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刊登在2007年4月20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上。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凭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帐户、个人身份证。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07年5月9日—5月10日上午9:00至11:00,下午2:00至4:00

3. 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三旗建材城西路16号公司办公楼5层517室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的委托代理人凭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个人股东的委托代理人凭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帐户、个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四、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杜鑫　王颖苑

联系电话:010-82981786

传　真:010-82982834

邮　件:duxin@bnbm.com.cn　wangyy@bnbm.com.cn

2. 会议费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者所有费用自理。

五、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授权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单位)出席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代表本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持有股份:

受委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北新集团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7年4月19日

股票简称:中海发展　股票代码:600026　公告编号:临2007-018

中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06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经中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二零零七年第八次董事会会议决定,本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将于2007年6月8日(星期五)在上海召开,现将A股股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2007年6月8日上午10:00

2、会议地点:上海市东大名路700号海运大楼

3、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4、会议方式:现场召开、现场表决

5、股权登记日:A股股东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07年5月18日,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A股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6、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07年5月18日下午3点闭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A股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的A股股东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一;

(2)H股股东(有关会议通知另发);

(3)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4)本次股东大会工作人员;

(5)公司聘任的律师等中介机构工作人员。

7、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日期:2007年5月29日一天;上午9:00至11:00,下午1:00至4:00;

2)登记地点:上海市东大名路700号1601室;

3)登记手续: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代理人授权委托书(附件一)及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应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登记时还需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一);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附件一)进行登记,也可委托托管机构进行登记。

8、参加会议办法

A股个人股东参加会议时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A股法人股东需持委托出席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附件二)、股东账户卡;凡是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到会的股东均有权参加。

9、本次会议期间,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本公司联系地址:上海市东大名路700号1601室,中海发展董秘室,联系电话:(021)65967165、65967742、65966163,传真:(021)65966160。

(二)股东大会议题

普通决议案

1、审议关于新建12艘5.73万吨级散货船的议案

2、审议关于新建2艘4.65万吨级油轮的议案

3、审议本公司200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4、审议本公司200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5、审议本公司2006年度经审核的境内外财务报告

6、审议本公司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7、审议关于本公司2007年度董事、监事薪酬和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8、审议关于续聘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和香港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07年度境内外审计师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增补严志冲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特别决议案:

11、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的相关内容将于2007年5月25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述议案中第1-10项议案应获得有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第11项议案应获得有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控股股东—中国海运(集团)总公司将对第1、2项议案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中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七年四月十九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登记)

致:中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拟亲自/委托代理人_____出席贵公司于2007年6月8日上午10:00在上海市东大名路700号举行的贵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

姓　名	
身份证号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日期:2007年__月__日　　签署:_____

附注:

1、请用正楷书写中文全名。

2、请附上身份证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复印件。

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请于出席会议时附上填写好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投票)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中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06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单位(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授权投票
1	《关于新建12艘5.73万吨级散货船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2	《关于新建2艘4.65万吨级油轮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3	《关于本公司200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4	《关于本公司200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5	《关于本公司2006年度经审核的境内外财务报告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6	《关于本公司200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7	《关于本公司2007年度董事、监事薪酬和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8	《关于续聘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和香港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07年度境内外审计师并授权董事会决定其酬金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9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10	《关于增补严志冲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1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委托人签名: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授权日期:

注意事项:

1、委托人应在授权委托书相应“□”中用“√”明确授权委托人投票。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